

表4

收支预算总表

收入		支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9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6.31
1、自治区本级安排	5,197.51	二、外交支出	
中央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		三、国防支出	
2、中央提前下达专项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1、自治区本级安排		六、科学技术支出	
2、中央提前下达专项资金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44.74
三、事业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94
其中：纳入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79.53
四、经营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五、其他收入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六、上级单位补助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3.9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本年收入合计	5,197.51	二十三、其他支出	
八、上年结转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含教育收费）		本年支出合计	5,197.51
其他资金		结转下年	
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5,197.51	本年支出总计	5,197.51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性质）	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1,461.51
人员经费	1,290.75
公用经费	170.76
二、项目支出	3,736.00
三、经营费用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六、其他费用	
本年支出合计	5,197.51
六、结转下年	
本年支出总计	5,197.51